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表

项目名称：宿马园区汴南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项目编号：2020-341366-46-01-024189

建设地点：安徽省宿州市宿马现代产业园区

验收单位：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宿马园区汴南污水处理厂项目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 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埇桥区水利局 埇水保〔2022〕9号、2022年6月1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4月-2022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安徽省彦轩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施工单位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安徽天翰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的有关规定，2023年6月1日，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在安徽省宿州市宿马园区主持召开了宿马园区汴南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设计单位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安徽天翰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安徽省彦轩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以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会前，验收组查勘了工程现场及影像，查阅了项目水土保持相关资料，明确了本次验收服务范围；会上，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内容相关情况的介绍、形成了宿马园区汴南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宿马园区汴南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位于宿州市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区新汴河以南，地处规划支路和高铁线交口西侧，中心点地理位置北纬 33°38'45.252"，东经 117°14'50.630"；一期工

程厂区总占地面积为 3.33 公顷，其中主体工程区面积 2.61 公顷，厂外连接道路长 154m，宽 4~8m，占地 0.09 公顷，为永久占地，施工生活区 0.24 公顷，临时堆土区 0.39 公顷，为临时占地。一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格栅集水池及提升泵房、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应急事故池、水解酸化池、组合式生化池、磁混凝高密池、连续流砂滤池及消毒池、臭氧催化氧化池、巴氏计量槽、液氧存储区、臭氧发生间及加药间、加药区、污泥调理池、污泥脱水机房、配电房及鼓风机房、除臭系统、在线监测间、综合用房。一期工程于 2022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2 月完工。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2 年 6 月 1 日埇桥区水利局以埇水保〔2022〕9 号文件对本《宿马园区汴南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给予其水行政许可，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33 公顷。

本工程未发生重大水土保持变更情况。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2 年 3 月，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宿马园区汴南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初步设计方案》（含水土保持部分）。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依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规定，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项目对水土保持监测不作要求，因此，本项目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 （五）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对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咨询单位开展了实地查勘和核查，收集并查阅了工程建设的设计、施工、监理、建设和开发区统一监测等相关资料，对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法定义务履行情况、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情况、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情况和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管理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工作，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宿马园区汴南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实施过程中结合工程实际，有效防止水土流失，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六项指标均达到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自然恢复期情况良好。据此，验收组认为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基本达到了水土保持相关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侯杰	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 (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 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庞思远	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验 收单位
	孙淳	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曹伟	安徽天翰工程咨询有 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 理		监理单位
	危毛毛	安徽省彦轩工程设 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曹伟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 司	技术负 责人		施工单位
	孙士杰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 司	项目负 责人		设计单位
	张春平	淮河水利委员会淮河 流域水土保持监测中 心站	高级工 程师		特邀专家